

113 學年度彰化縣大村國中 公開課(備觀議) 表件

一、共備：觀課前會談紀錄表

觀課人員	<u>黃鈺真</u>	任教年級 (可複選)	☐ 7 ☐ 8 ☐ 9	主要任 教領域	☐ 國 ☐ 英 ☐ 數 ☐ 自 ☐ 社 ☐ 特教 ☐ 藝文 ☐ 健體 ☐ 綜合 ☐ 科技
授課教師	<u>范凱益</u>	任教年級 (可複選)	☐ 7 ☐ 8 ☐ 9	主要任 教領域	☐ 國 ☐ 英 ☐ 數 ☐ 自 ☐ 社 ☐ 特教 ☐ 藝文 ☐ 健體 ☐ 綜合 ☐ 科技
授課科目	公民	單元名稱	刑事訴訟法		
共備時間	<u>114</u> 年 <u>5</u> 月 <u>1</u> 日 <u>8</u> : <u>15</u> 至 <u>9</u> : <u>00</u>			共備 地點	<u>學務處</u>
一、學習目標： (核心素養、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 1.核心素養： 社-J-A3 主動學習與探究 人類生活相關議題，善用資源並規劃相對應的行動方案及創新突破的可能性 2.學習表現： 公 1b-V-1 公 1b-V-2 運用公民知識解釋相關社會現象。_		二、學生經驗： (學生先備知識、起點行為、學生特性...等) 第三課上過法			
三、教學預定流程與策略： (一)、引起動機:觀看影片讓學生對刑事偵察、追訴過程產生興趣 (二)、使用 ppt 簡報講述: 1.回顧刑法所處理的事務 2.簡介犯罪偵察、起訴、審判和執行過程 3.警察、檢察官、法官在刑事訴訟裏的角色 4.教師總結 (三)評量、使用學習單					
四、學生學習策略或方法： 1.觀看影片:能對刑事訴訟有點實際的了解 2.專注聽講:能進一步了解刑事訴訟法的概念 3.分組討論:各組針對「警察」、「檢察官」、「法官」在刑事訴訟法裏的角色對大家作報告。					

五、教學評量方式：(請呼應學習目標，說明使用的評量方式，例如：實作評量、檔案評量、紙筆測驗、學習單、提問、發表、實驗、小組討論、自評、互評、角色扮演、作業、專題報告或其他)

1.說出刑事訴訟在不同階段各是什麼。

2.口語回答老師在不同刑事訴訟階段的主要角色相關問題

3.不同小組可互相問對方問題，藉以檢視各個同學與小組學習的狀況

二、觀課：觀課紀錄表

觀課時間		114 年 5 月 8 日 14 : 10 至 15 : 00		觀課地點	804教室
層面	指標與檢核重點 (採用教專指標)		事實摘要敘述 (可包含教學行為、學生學習表現、師生互動與學生同儕互動之情形)		
A 課程 設計 與 教學	A-2掌握教材內容，實施教學活動，促進學生學習。				
	A-2-1有效連結學生的新舊知能或生活經驗，引發與維持學生學習動機。		1. 以警察在犯罪現場搜證的影片引起動機 2. 教師到各組指導，即時指出學生錯誤 3. 其中一組組員問另一組組員起訴是否一定要透過檢察官，是很好的觀念澄清。 4. 在可調解案件裏，「可和解」不見得只限民事案件，某些刑事案件也可以調解，建議作澄清		
	A-2-2 清晰呈現教材內容，協助學生習得重要概念、原則或技能。				
	A-2-3 提供適當的練習或活動，以理解或熟練學習內容。				
	A-2-4 完成每個學習活動後，適時歸納或總結學習重點。				
	A-3運用適切教學策略與溝通技巧，幫助學生學習。				
	A-3-1 運用適切的教學方法，引導學生思考、討論或實作。		1. 分組教學，並以常見的「刑事訴訟」圖卡在台前說明以利推展教學活動 2. 以 ppt 來說明不同刑事訴訟程序階段如何區分 3. 不同組別同學可問其他組別問題，作為小組加分依據 4. 能把刑事訴訟不同階段作比較，並指出其階段裏主要角色的不同		
	A-3-2 教學活動中融入學習策略的指導。				
	A-3-3 運用口語、非口語、教室走動等溝通技巧，幫助學生學習。				
	A-4運用多元評量方式評估學生能力，提供學習回饋並調整教學。				
	A-4-1運用多元評量方式，評估學生學習成效。		1. 分組教學並以常見的刑事訴訟程序圖卡在台前說明以利推展教學活動 2. 以 ptt 來說明不同階段的刑事訴訟程序如何區分		
	A-4-2 分析評量結果，適時提供學生適切的學習回饋。				

	A-4-3根據評量結果，調整教學。	3. 學生可清楚說出偵察、起訴、審判和執行的不同 4. 能區分刑事訴訟的主要角色，並指出其角色主要功能為何。
	A-4-4 運用評量結果，規劃實施充實或補強性課程。(選用)	



觀課

照片



觀

課

照片

三、議課：觀課後回饋紀錄表

議課時間	<u>114</u> 年 <u>5</u> 月 <u>9</u> 日 <u>9</u> : <u>15</u> 至 <u>10</u> :00	議課地點	<u>學務處</u>
------	--	------	------------

一、**教與學之優點及特色：**(含教師教學行為、學生學習表現、師生互動與學生同儕互動之情形)
教師能利用電子白板設備及活動圖卡來進行分組教學，讓學生學習有活力，各組亦可以找出課程中需要釐清的觀念並提問其他組，更能釐清課程重點，並利用活動反覆演練，直至熟悉。

二、**教與學待調整或精進之處：**(含教師教學行為、學生學習表現、師生互動與學生同儕互動之情形)

1.教師未清楚說明刑事偵察過程中，警察和檢察官主要區別和分工有何不同

三、授課教師依據上述回饋，預定成長方向：

待調整或精進之處	預定成長目標	採計方法(*註)	預計完成日期
<u>課程內容多寡和教學速度</u>	<u>儘量以學生生活經驗所及作舉例</u>	適時加入課外補充	113學期結束前
<u>減少內容，放慢講課速度</u>			

*註：「採計方法」如研讀書籍或數位文獻、諮詢專家教師或學者、參加研習或學習社群、重新試驗教學、進行教學行動研究...等

四、回饋人員的學習與收穫：

學習者能透過此課程了解社會犯罪事件是如何被追察與規範的，原來社會安定的背後是許多

議課照片

執法人員付出心力和寶貴時間所構築而成。

透過分組與小組互動更能引起學生的學習動機和專注力。

